

证券代码：002120

证券简称：韵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5-076

韵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韵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 2025 年 12 月 9 日以电子邮件和书面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会议于 2025 年 12 月 12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进行。会议应出席的董事 8 人，实际出席的董事 8 人。会议由董事长聂腾云先生召集，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审议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性规章、规范性文件及《韵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同意提名聂腾云先生、陈立英女士、聂樟清先生、聂毅鹏先生、符勤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将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议案已经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至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

选举。

2、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推荐，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第八届董事会有意提名胡铭心先生、黄晓芸女士、谢孝平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人数不低于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本议案已经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至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上述人员中胡铭心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黄晓芸女士、谢孝平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承诺会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与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3、《关于公司董事津贴的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

为了更好的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和经营过程中的作用，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董事会有意独立董事任职期间内每人每年的津贴为 12 万元人民币（税前）。非独立董事按其兼任的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职务（岗位）领取报酬，不再另行领取董事薪酬。

本议案已提交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全体委员回避表决。本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4、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至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需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5、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决议；
- 3、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决议。

特此公告。

韵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3日